

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销子公司部分应收款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年8月18日，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子公司部分应收款项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夯实公司资产质量，有效防范财务风险，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对经营过程中长期挂账难以追收且实质产生坏账损失的部分应收款项进行清理，并予以核销。

一、本次坏账核销基本情况

本次拟核销坏账金额共计 5,631.45 万元，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应收款项。通过对欠款主体信用状况、工商状态、经营状况、偿债能力、涉诉情况等维度进行核实，公司确认部分款项因债务人已注销、破产、吊销营业执照、债务人长期失联且无可执行财产、款项账龄均已超 5 年且催收无果、诉讼后法院裁定终止执行等原因，已长期逾期，相关资产已形成实质性坏账损失，符合企业坏账核销的认定条件。

二、本次坏账核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坏账核销是对公司前期已形成的不良资产的合规清理，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涉账款已在之前年度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不会对公司当期利润产生影响，不会对资产的账面价值产生影响。本次坏账核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会计政

策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本次坏账核销完成后，公司将对本次核销的往来款项继续跟踪，一旦发现相关债务人有偿债能力将立即追索。

三、备查文件

-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0 日